

# 南開科技大學教學評量實施細則

94 學年度第二學期 950331 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 
99 學年度第二學期 1000519 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  
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 1040417 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 
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 1090721 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「南開科技大學教學評量辦法」訂定本實施細則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學評量委員會及教務處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各教學單位。
- 四、內容：本實施細則包括：評量目的、執行方式、不須接受教學評量科目設定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表執行日程表。

說明：

(一)評量目的：

- 1.提昇南開教學品質，塑造南開卓越的教學環境。
- 2.教學評量之目的亦區分為總結性評鑑(Summative evaluation)及發展性評鑑(Formative evaluation)

總結性評鑑：目的在於調查教師教學成效及學生學習之結果。

發展性評鑑：目的在於改進教師之教學。

(二)執行方式：

- 1.每學期第五週時，辦理第一次教學評量施測作業。
- 2.每學期期末選課預選前，辦理第二次教學評量施測作業。
- 3.由教務處統籌辦理規劃時程，學生自行上網施測。

(三)不須接受教學評量科目：

- 1.全校性科目：專題製作、校外實習、書報討論、碩士論文等相同性質之科目。
- 2.特殊學制：如因學制、學程或班別性質特殊，不適合參加全校性網路評量者。
- 3.其他特殊性質科目由教學單位於每學期初提出不評量科目，送教務處審核通過者。

(四)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表執行日程表：

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表執行日程表（第一學期）

項次	日期	辦理事項
一	開學第一週	配合課務組進行選課說明會時，對各學制新生宣導網路教學評量施測說明

項次	日期	辦理事項
二	選課作業完成後 兩週至四週內	整理、統計本學期全校開課資料
三	開學第五週	全校進行期初網路教學評量施測作業
四	期末選課預選前	全校進行期末網路教學評量施測作業
五	期末選課預選後	召開教學評量委員會
附註	寒假期間進行統計作業，列印及整理統計結果	

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表執行日程表（第二學期）

項次	日期	辦理事項
一	選課作業完成後 兩週至四週內	整理、統計本學期全校開課資料
二	開學第五週	全校進行期初網路教學評量施測作業
三	畢業考前二週內	畢業班進行期末網路教學評量施測作業
四	期末選課預選前	全校進行期末網路教學評量施測作業
五	期末選課預選後	召開教學評量委員會
附註	暑假二個月內進行統計作業，列印及整理統計結果	